

关于“增金·财富金”黄金积存业务交易手续费调整优惠措施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自2023年6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，本行对“增金·财富金”黄金积存业务交易手续费优惠措施进行调整。具体优惠措施如下：

服务项目	业务品种	服务价格手册收费标准	服务价格手册优惠减免幅度及条件	适用客户	本次调整后优惠措施
增金·财富金	黄金积存	1. 认购手续费按认购金额的0.5%收取； 2. 赎回手续费按赎回金额的1%收取。	2023.1.1- 2023.12.31期间认购手续费为交易额的0.1%；赎回手续费为交易额的0.4%。	个人类客户	2023.6.19-2023.12.31期间，免收认购手续费；赎回手续费为交易额的0.3%。

详询 95527 或本行各营业网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14日